

# 清远市财政局 文件

## 国家税务总局清远市税务局

清财法〔2021〕5号

### 关于公布清远市获得非营利组织 免税资格单位名单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税务局：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13号）、《转发财政部税务局关于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粤财法〔2018〕8号）的规定，经市财政局、市税务局联合审核认定，清远高新区企业家联谊会获得2019-2023年度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清远市科技企业孵化协会、清远市知识产权协会、清远市盛兴慈善基金会、清远市高新技术

企业协会、清远市慈渡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等五个社会组织获得 2020-2024 年度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

特此公布

